

兴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91号

关于调整县减灾委员会组成人员和组建 七个专业委员会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经济开发区、城市社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县直（驻县）各有关单位：

根据工作需要和县政府机构设置及人员变动情况，经县政府研究，决定对县减灾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调整，并在县减灾委员会框架下设立防范气象灾害专业委员会、防范水旱灾害专业委员会、防范森林火灾专业委员会、防范地震灾害专业委员会、防范地质灾害专业委员会、救灾救助专业委员会、应急准备专业委员会等七个专业委员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县减灾委员会

主任:

刘章宏 县委副书记、县长

副主任:

邹芬芬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唐芳浩 副县长

张茶根 副县长

秘书长:

焦利华 县应急局局长

成员:

练卫灵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文明办主任

刘方明 县发改委主任

庄 刚 县教科体局局长

谢 磊 县工信局局长

邱国林 县公安局党委委员、副政委

钟林轶 县民政局局长

赖如钦 县财政局局长

刘中华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陈景德 县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主持工作)

王 捷 县住建局局长

谢 志 县交运局局长

袁仕峰 县水利局局长

刘世环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邱林 县商务局局长
李人庆 县文广新旅局局长
王金陵 县卫健委主任
钟齐俊 县林业局局长
廖群 县统计局局长
吴沣 县乡村振兴局局长
陈平 县科协主席
张声兰 县红十字会常务副会长
曾海荣 县气象局局长
陈芳勇 县电力公司经理
曾昭明 县银保组组长
宋永贵 县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
刘孝军 县人武部军事科科长
郭红磊 县武警中队中队长
肖文斌 县火车站、高铁西站站长

办公室设在县应急局，焦利华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专业委员会

(一) 防范气象灾害专业委员会。

第一主任：

唐芳浩 副县长

主任:

曾海荣 县气象局局长

副主任:

王文勇 县气象局副局长

肖晓明 县水利局党组成员兼县应急局党委委员

成员:

曾爱群 县发改委四级主任科员

钟云明 县教科体局副局长

邱国林 县公安局党委委员、副政委

吕思维 县矿产资源保护发展中心主任

谢 振 县生态环境局副局长

刘德宝 县住建局副局长

吴海萌 县交运局副局长

夏侯芳 县防灾减灾中心主任

李赞强 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李年锦 县文广新旅局党组成员

钟正蓬 县林业局副局长

邱恒清 县电力公司安全总监

主要职责: 在县减灾委员会的统一领导、指挥协调下，负责全县暴雨(雪)、寒潮、大风、台风、低温、高温、干旱、雷电、冰雹、霜冻、连阴雨、大雾和霾等气象灾害的预防和

治理，做好气象灾害前期防范应对和相关灾害事件早期处置；启动应急（预警）响应时，提供应急救援技术支撑。办公室设在县气象局，王文勇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防范水旱灾害专业委员会。

第一主任：

唐芳浩 副县长

主任：

袁仕峰 县水利局局长

副主任：

周嘉亮 县水利局四级主任科员

肖晓明 县水利局党组成员兼县应急局党委委员

王文勇 县气象局副局长

李贤盛 县水文站站长

成员：

钟云明 县教科体局副局长

吕思维 县矿产资源保护发展中心主任

刘德宝 县住建局副局长

吴海萌 县交运局副局长

李赞强 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李年锦 县文广新旅局党组成员

邱恒清 县电力公司安全总监

主要职责：在县减灾委员会和县防汛抗旱指挥部的统一领导、指挥协调下，负责全县水旱灾害的预防和治理，做好水旱灾害前期防范应对和相关灾害事件早期处置；启动防汛抗旱应急（预警）响应时，提供应急救援技术支撑。

办公室设在县水利局，周嘉亮兼任办公室主任。

（三）防范森林火灾专业委员会。

第一主任：

唐芳浩 副县长

主任：

钟齐俊 县林业局局长

副主任：

钟正蓬 县林业局副局长

邱国林 县公安局党委委员、副政委

成员：

严亮 县防灾减灾中心副主任

李赞强 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钟云明 县教科体局副局长

刘卫东 县民政局副局长

王文勇 县气象局副局长

邱恒清 县电力公司安全总监

主要职责：在县减灾委员会和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的统一领导、指挥协调下，负责指导全县森林火灾预防和治理工作，协调、指导做好森林火灾前期防范应对和火灾早期处置工作；启动森林火灾应急（预警）响应时，提供应急救援技术支撑；承办县减灾委员会交办的其他森林防火工作。

办公室设在县林业局，钟正蓬兼任办公室主任。

（四）防范地震灾害专业委员会。

第一主任：

邹芬芬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主任：

焦利华 县应急局局长

副主任：

夏侯芳 县防灾减灾中心主任

成员：

曾爱群 县发改委四级主任科员

钟云明 县教科体局副局长

吕思维 县矿产资源保护发展中心主任

刘德宝 县住建局副局长

吴海萌 县交运局副局长

周嘉亮 县水利局四级主任科员

李赞强 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李年锦 县文广新旅局党组成员

廖蒂琼 县卫健委工委委员

陶东训 县消防救援大队中队长

许正灯 县工信局副局长

主要职责：在县减灾委员会和县防震减灾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指挥协调下，负责全县地震灾害的预防和治理，做好地震灾害前期防范应对和相关灾害事件早期处置；启动应急（预警）响应时，提供应急救援技术支撑。

办公室设在县应急局，夏侯芳兼任办公室主任。

（五）防范地质灾害专业委员会。

第一主任：

张茶根 副县长

主任：

刘中华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副主任：

吕思维 县矿产资源保护发展中心主任

成员：

曾爱群 县发改委四级主任科员

钟云明 县教科体局副局长

刘德宝 县住建局副局长

吴海萌 县交运局副局长

肖晓明	县水利局党组成员兼县应急局党委委员
李赞强	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李年锦	县文广新旅局党组成员
廖蒂琼	县卫健委工委委员
夏侯芳	县防灾减灾中心主任
钟正蓬	县林业局副局长
黄春华	县乡村振兴局副局长
王文勇	县气象局副局长
许正灯	县工信局副局长
邱恒清	县电力公司安全总监

主要职责：在县减灾委员会的统一领导、指挥协调下，负责地质灾害的预防和治理，做好地质灾害前期防范应对和相关灾害事件早期处置；启动应急（预警）响应时，提供应急救援技术支撑。

办公室设在县自然资源局，吕思维兼任办公室主任。

（六）救灾救助专业委员会。

第一主任：

邹芬芬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主任：

焦利华 县应急局局长

副主任：

田承金 县应急局二级主任科员

成员：

曾爱群 县发改委四级主任科员

许正灯 县工信局副局长

廖睿 县财政局四级主任科员

吕思维 县矿产资源保护发展中心主任

刘德宝 县住建局副局长

吴海萌 县交运局副局长

李赞强 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廖蒂琼 县卫健委工委委员

谢开军 县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黄集根 县红十字会党组成员

主要职责：在县减灾委员会的统一领导、指挥协调下，负责救灾救助资金物资监督管理、灾后救助和因灾倒损农房恢复重建、指导受灾群众集中安置点建设等工作；启动应急（预警）响应时，做好救灾救助相关工作，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办公室设在县应急局，田承金兼任办公室主任。

（七）应急准备专业委员会。

第一主任：

邹芬芬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主任:

焦利华 县应急局局长

副主任:

宋永贵 县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

夏侯芳 县防灾减灾中心主任

成员:

吕思维 县矿产资源保护发展中心主任

刘德宝 县住建局副局长

吴海萌 县交运局副局长

周嘉亮 县水利局四级主任科员

李赞强 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廖蒂琼 县卫健委工委委员

钟正蓬 县林业局副局长

魏明涵 团县委副书记

许正灯 县工信局副局长

王文勇 县气象局副局长

刘孝军 县人武部军事科科长

郭红磊 县武警中队中队长

邱恒清 县电力公司安全总监

主要职责: 在县减灾委员会的统一领导、指挥协调下，负责应急预案审核管理；统筹应急救援队伍和装备建设，建

立应急救援队伍和装备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共用应急管理
工作格局，推动跨部门、跨区域、跨军地间队伍、物资等各类
应急资源快速集成能力提升，组织推动汛前、防火重点期前
队伍装备检查，定期协调开展应急演练；做好应急救援通信、
交通、电力等保障准备工作。

办公室设在县应急局，夏侯芳兼任办公室主任。

